

证券代码: 688499

证券简称: 利元亨

公告编号: 2024-073

转债代码: 118026

转债简称: 利元转债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组织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和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经民主讨论，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《关于〈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职工代表认为：

1、《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、资金自筹的基本原则，在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2、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公司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

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综上所述，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7日